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北京广播电视台卫视频道高清超高清同播技术系统建设项目二期（一）4K 超高清采集拍摄项目：中型转播车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 年 10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1000025210200144857-XM001

项目名称：北京广播电视台卫视频道高清超高清同播技术系统建设项目二期（一）4K 超高清采集拍摄项目：中型转播车

预算金额：850 万元

采购需求：项目旨在建设一台运行高效、功能完备、系统先进的4K 超高清转播车，为采购人卫视频道超高清、高清节目的制作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平台。项目将结合现有超高清技术、产品的发展趋势，既体现 IP 架构开放和共享的理念，又符合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要求。

本项目可充分整合采购人现有设备，投标人合理增补扩展设备，构建一个集功能性、经济性、可靠性、扩展性、先进性于一体的4K 超高清转播车系统平台。本系统配置 8 个超高清（4K）讯道，按照 16 讯道规模进行布线等集成工作，可接入不少于 8 路超高清（4K）外来信号和车内放像、字幕信号等，以满足各类节目的制作需求，是一个

功能齐备、制作手段多样的实时制作直播系统。同时，系统能够实现与其它制作系统的级联。具备超高清（4K）节目的立体声直播制作能力及环绕声制作能力。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超低延时高质量远程制作系统				
1-1	深度压缩媒体边缘处理器	2	套	接受进口产品
1-2	RJ45 光模块	4	块	不接受进口产品
2、切换台				
2-1	切换台主机	1	套	接受进口产品
2-2	切换台面板	1	套	接受进口产品
3、SDN 及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3-1	SDN 管理系统	1	套	接受进口产品
3-2	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1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4、核心交换机光模块及光纤				
4-1	核心交换机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4-2	核心交换机光模块及光纤	1	批	不接受进口产品
5、多格式视频矩阵				
5-1	多格式视频矩阵	1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6、IP 多画面分割器				
6-1	IP 多画面分割器	1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7、监视及示波器系统				
7-1	55 寸 4K OLED 广播级专业监视器	4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2	广播级专业监视器控制单元	1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3	55 寸 4K 专业显示屏	5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4	22 寸高清液晶广播级专业监视器	4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5	18.5 寸高清广播级专业监视器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6	24 寸 4K 液晶广播级专业监视器	4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7	多格式信号发生器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8	信号自动倒换器	1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9	4 通道多格式、多标准波形监测仪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7-10	综合波形广播级专业监视器	1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8、视音频处理板卡

8-1	周边板卡机箱, 3RU 机箱, 20 个板卡插槽, 包含控制网卡和主备电源	4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8-2	3Gb/s, HD, SD 高质量上/下/交叉转换和帧同步	2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8-3	3Gb/s, HD, SD, 不少于 1 分 7 路时钟再生分配放大器 (ASI/DVB 兼容)	6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8-4	3Gb/s, HD, SD, 双通道, 每通道不少于 4 路输出分配放大器	4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8-5	模拟视频分配放大器	6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8-6	数字音分	8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8-7	16 路输入画面分割器	2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8-8	周边板卡机箱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8-9	12G 周边板卡	6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9、IP 周边

9-1	IP 信号处理周边板卡机箱	3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9-2	4X3G SDI-IP 转换板	12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9-3	12G SDI-IP 转换板	18	套	接受进口产品

9-4	HDR, SDR, 双通道及格式交叉变换器	4	台	接受进口产品
10、多通道硬盘录制设备				
10-1	多通道硬盘录像设备	1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11、时钟系统				
11-1	时钟系统	1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12、KVM 调度系统				
12-1	KVM 设备	1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13、设备设置及网络设备				
13-1	无线路由器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13-2	定制-机架式设置终端	1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13-3	定制-便携式设置终端	2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14、音频系统				
14-1	数字调音台	1	套	不接受进口产品
15、交换机				
15-1	24 口 POE 交换机	5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15-2	48 口 POE 交换机	3	台	不接受进口产品
16、系统集成跳线盘、线材、接插件				
16-1	线材及辅料	1	批	不接受进口产品
16-2	摄像机光缆	8	根	不接受进口产品
16-3	系统集成	1	项	不接受进口产品
17、电视专用转播车				
17-1	电视专用转播车	1	辆	不接受进口产品

本项目允许部分产品选用进口设备，但所有涉及进口部分的产品总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185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系统深化设计、备货、到货，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20 日内完成现场软件硬件安装调试，具备系统试运行条件。1 个月内完成试运行后，进入终验阶段。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1) 依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但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执行有效期失效的除外）。

3)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根据项目类别和性质执行相应的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9 月 22 日 8:30 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 18:00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10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70 号中科科仪院内 6 号楼 3 层第一大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确定中标的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如果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中接受联合体时，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发布。
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和性质，如果需要将执行强制、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推广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工作等政府采购政策。

6.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招标（请投标人按文件要求现场递交纸质文件进行投标），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投标人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6.1 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6.2 注册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6.3 驱动、客户端下载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6.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人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投标无效。

6.5 编制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打开电子招标文件并下载 PDF、Word 版招标文件，进行纸质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工作。

6.6 线下递交与开标

供应商需在投标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指定开标地点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下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北京广播电视台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8 号

联系方式: 010-853363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 北京国泰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中科科仪 6 号楼 3 层

联系方式: 010-68001559/680012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于元惠、张敏、张伟、杜子一、张溧、刘英博

电 话: 010-68001559/68001293